牟定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牟资源土告字[2025]5号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楚雄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准,牟定县自然资源局决定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牟定县 2025-G-01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土地坐落	土地面积 (m²)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年)	规划设计条件			参考起始价		增价幅度	竞买保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系数)	绿化(地)率	起始总价 (万元)	起始单价 (元/m²)	合价(万元/ 次)	证金(万元)
牟定县 2025-G-01	云南牟定产业园区新桥 大宗固废循环经济片区	31386	工业 用地	50	≥0.8	≥30%	≤20%	549. 2624	175	15. 693	165
控制性指标	该宗地采用"标准地"出让方式挂牌,根据《云南省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改革工作指引》(云自然资〔2023〕32号)指导性控制指标,结合牟定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经牟定县企业亩产效益综合评价实施办法》(试行)(牟政办发[2021]56号)的要求及《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的规定,该宗地准入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H77),控制指标为:投资强度≥150万元/亩;容积率控制指标≥0.8;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不得超过项目总面积的7%;项目建设绿地率不得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20%;建筑系数不低于30%。										
备注	规划条件详见《楚 准不得改变土地用途,				件通知单	-》(編号5	323232025	500001号)	和控制性	详细规划,	未经批

二、公告、报名及挂牌时间

公告时间: 2025年6月19日~2025年7月8日。

报名时间: 2025年7月9日0时00分~2025年7月25日17时00分(法定节假日除外)。

挂牌时间: 2025年7月9日0时00分~2025年7月28日10时00分。

三、本次挂牌出让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 (一)中国土地市场网(网址: http://www.landchina.com)。
- (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楚雄州"。
- (三)牟定县人民政府网站(网址: http://www.mdx.gov.cn)。政府信息公开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公共资源配置→土地使用权转让。

公告事项如有变化,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介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四、竞买申请人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均可参加报名竞买。竞买申请人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只可单独竞买,不接受联合竞买。

- (二)同一名竞买人只能提交一次竞买,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不得同时参加本次土地使用权出让活动。
- (三)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或具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囤地炒地、有土地违法行为 等情形之一的申请人禁止参加竞买。

五、报名须知

- (一)凡有意参加竞买者,请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楚雄州"免费下载出让文件。
- (二)凡有意参加竞买者,请于2025年7月9日0时00分至2025年7月25日17时00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楚雄州"进行网上报名,缴纳竞买保证金,上传资格审查材料。竞买人凭转账或电汇票据及银行业务回单到牟定县自然资源局财务室换取竞买保证金正式收据。取得竞买保证金正式收据后,需到牟定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进行确认,取得竞买资格后,方可参加竞买。
- (三) 竞买人必须使用云南数字证书 CA 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网上电子化交易。如没有云南 CA 数字证书的,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楚雄州"进行注册(提交资料并

审核通过),办理云南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报名参加竞买。云南数字证书 CA 锁办理流程在系统中下载或到 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办理。

六、竞买保证金缴纳

账户名称: 牟定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开户银行:农行牟定支行营业室

开户银行账号: 24109601040001674

凡有意参加竞买者,转账或电汇的竞买保证金应在2025年7月25日17时00分前存入以上资金专用账户,并在2025年7月25日17时00分前经牟定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确认后方能取得竞买资格,逾期不予受理和确认竞买资格。

竞买保证金缴纳方式:线下缴纳(只接受转账或电汇,缴纳竞买保证金与竞买申请人名称一致),竞买人凭转账、电汇票据(需注明竞买地块宗地编号)或银行业务回单到牟定县自然资源局财务室换取竞买保证金正式收据。

七、竞买报价

竞买人需在挂牌期间(2025年7月9日0时00分至2025年7月28日10时00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楚雄州"进行网上报价。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采用有起始价的增价方式进行,按照价高者得的原

则确定竞得人。挂牌期限届满,转入限时竞价,竞买人于2025年7月28日10时00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楚雄州"进行竞价,每次竞价时限为5分钟,超过竞价时限无竞买人继续竞价,以最高报价成交。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采用网上电子化交易的方式进行,交易结果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布的成交结果为准。
- (二)挂牌成交后, 竞得人应在交易系统中完成《成交确认书》电子签章, 自成交之日起 10 个工作 日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自合同签订 30 日内必须缴纳出让价款的 50%, 余款按合同 约定缴纳。土地出让后产生的契税、印花税等税费由竞得人自行向税务机关缴纳。
- (三) 竞得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转作受让地块的定金,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定金抵作等额土地出让价款。参加竞买成交后又反悔者、不按时签订《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竞买保证金(或定金)作违约金不予退还;其他竞买者缴纳的竞买保证金在土地挂牌出让截止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不计利息)。
- (四)该宗地实行"标准地"出让,竟得人须在土地成交后10个工作日内与云南牟定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同时还需提供《云南牟定产业园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承诺书》。逾期未签订《工业项目"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的,终止供地。

- (五) 竞买申请人对挂牌出让公告有疑问的,可以书面或者口头方式向牟定县自然资源局咨询,需对 出让地块进行现场踏勘的,可按公告的联系方式向牟定县自然资源局提出申请,也可自行踏勘。
 - (六)未尽事宜详见挂牌出让文件或补充公告。

九、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牟定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牟定县自然资源局二楼)

联系电话: 0878-5211381 或 13638752575

特别提示:

1.由于数字 CA 证书需要网上申请办理,提交申请和审核均需要一定时间,请竞买人提前办理注册数字 CA 证书,如因竞买人没有提前办理数字 CA 证书导致无法进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的,一切责任由竞买人承担。

2.在网上限时竞价开始前,请竞买申请人自行准备并调试好电脑和网络设备,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做好竞价准备,如因竞买申请人的设备和网络原因造成无法竞价的,责任由竞买申请人自行承担,组织方概不负责。